大理大学教务处公文

教通字〔2022〕15号

关于举办大理大学第二十二届教学竞赛暨第二届课程思政教学比赛的通知

校属各学院、行政各部门、各相关教学合作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和《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的通知》（教高[2020]3号）精神，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学校研究，决定举办大理大学第二十二届教学竞赛暨第二届课程思政教学比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我校在职在岗教师，其中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以思政课程参赛；我校直属与非直属附属医院、部分教学合作单位的兼职教师。

二、比赛宗旨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充分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深入挖掘课程德育内涵，推动教师承担起课程思政主体责任，做好课程育人教学设

计，创新教学方式与方法，充分发挥课程育人功能，把思政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三、比赛原则

比赛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坚持程序严谨、规范；坚持广泛参与、赛训结合、以赛促教等原则。

四、比赛的内容与要求

参赛教师需根据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目录，自选一门课程，对该课程的一个教学单元（1学时）进行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和20分钟的现场讲授。参赛教师的现场讲授需提交相应的教学设计；需使用普通话，双语课程、外国语课程的现场讲授不能是全外语讲授；需采用多媒体辅助教学，适当结合板书。

五、比赛的组织流程

比赛由“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构成，具体安排如下：

（一）初赛

1. 时间：2022年4月初-5月22日。

2. 要求：

(1)各单位结合实际制定初赛方案、组织初赛，并根据初赛结果及决赛名额（附件1），择优推荐教师参加决赛。

(2)各校属学院具有中级及以下职称、年龄在40周岁以下的青年教师原则上须参加初赛。

(3)各单位于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17:00前，将《参赛教师汇总表》（附件2）、参赛课程的教学设计案、授课PPT等

材料报给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办公室。报送方式如下：①校内：电子版发至办公自动化邮箱“教务处-陈蔚”，同时提交纸质材料一份。②校外：电子版发至QQ邮箱65728087@qq.com，同时把纸质材料寄到以下地址：云南省大理市古城弘圣路2号大理大学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办公室，收件人：陈蔚，联系电话：0872-2219676，15125176426，邮政编码：671003。

(4)在上报教师参赛材料的同时，请各单位报送组织初赛情况的总结一份（需有相应的图文材料做支撑），该材料将作为评选集体奖的重要依据。

(5)请各单位将此次教学比赛作为一次重要的教学教研活动，充分调动教师参与比赛的积极性，实现比赛、培训、观摩、交流和学习的有机结合，通过比赛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达到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的目的。

（二）决赛

1.时间：2022年6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组织形式：

(1)决赛由学校统一组织，按职称将参赛教师分为初级职称组、中级职称组、高级职称组分别进行比赛和评审。

(2)评委将依据《大理大学第二十二届教学竞赛暨第二届课程思政教学比赛评分标准》（附件3），对参赛教师的教学设计和现场讲授进行综合评分。

(3)比赛组委会将对参赛教师的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并根据各单位初赛工作情况和参赛教师获奖情况评审产生集体奖。

(4)各校属学院需组织青年教师观摩决赛，原则上要求中级职称及以下的青年教师都要参加观摩。

(5)比赛全程接受学校监审处的监督。

六、表彰奖励办法

（一）奖项设置

个人奖：设特、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所占比例为各组参加决赛人数的10%、15%、20%、25%、30%，用四舍五入法取整数；校内教师的奖励标准依据《大理大学教学工作量核算标准》执行，校外教学合作单位参赛人员的奖金标准如下：特等奖1400元，一等奖1000元，二等奖800元，三等奖600元，优秀奖300元。

集体奖：设优秀组织奖和组织奖若干。

（二）表彰办法

学校为决赛获奖教师和集体颁发荣誉证书和奖牌，并在全校范围内表彰。

七、组织机构

学校设立比赛组织委员会，负责此次比赛的组织、指导、评审、监督等工作，下设专家评委组和工作组。

（一）比赛组织委员会

主　任：段　林　丁中涛

副主任：何志魁

委　员：王泽红　段国伟　洪慧敏　杨丕仁　董卫华

刘　翊　罗红光　温晓东　范晓梅　施冯军

胡吉富　周琬馨（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二）专家评委组

专家评委由教学名师、教学督导、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专家委员会委员等资深专家组成，负责比赛评审工作。专家评委的名单另行发布。

（三）工作组

此次比赛由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教务处、人事处、校工会、现代教育技术中心联合主办。工作组办公室设在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具体负责比赛的统筹、组织、协助、资料收集与汇总、赛事咨询与宣传等日常工作。

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 决赛名额分配表
2. 参赛教师汇总表
3. 评分标准

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　教务处　人事处

校工会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2022 年 4 月 4 日

主题词：课程思政　教学比赛　通知

抄送：

教师发展中心（课程思政中心）　　2022 年 4 月 4 日印发

校对：陈蔚